

## 〈讓我們相遇吧！〉

(自由文字工作者 / 黎青)

詩人鄭明析的第八本《靈感的詩集》，以《相遇》為名，其中包含了四個篇章，同名詩〈相遇〉出現在第三篇「我如此生活了」的集錦中，以自然比喻人與人的相遇，並超越肉身局限，延伸至想法的相遇與靈魂的相逢。詩集自始至終歌詠的是人與神的相遇，因著神的旨意，我們必能與天相遇。四輯篇章蘊藏了不同層次的邂逅，遭逢各式的主題，從神、自然萬物到人類的交會，以及從幸福到苦難的際遇。

「這山谷／那山谷／落下的／雨滴兒／不停地／流呀流／終究會／在小溪／在江河／相遇啊」。即使雨滴無法匯聚於小溪江河，「便會在／大海裡／相遇啊」。海納百川，象徵神偉大寬闊的愛接納了眾人。無論我們來自何方、正走在人生旅途的哪一段行程上，神永遠等著迎接生命到來，祂的愛是吾人最終的歸依。如同聖經〈以弗所書〉三章所言：「能以和眾聖徒一同明白基督的愛是何等長闊高深，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，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。」人與人之間的相逢也是如此：「倘若擁有／神的旨意／走著走著／必能相遇」。或在江河，或在海洋。

相逢不僅限於親身的遭遇，擁有靈魂的人們，更能夠彼此以心靈來相見：「兩人若是／互相思念／在想法中／必能相通」（〈相遇〉）。心有靈犀，無遠弗屆的詩句尚有（〈圓月之鏡〉）：當相隔兩地不得相見，呼喚愛人也望向那月之鏡，將能看見自己思慕的容顏，千里共嬋娟：「你裡面／心之鏡／將映出／我臉龐／我裡面／心之鏡／將映出／你容顏」。即使月兒落下，彼此已深深映照在心之鏡，永不抹滅。這是詩人的生活，屬靈的生活，不受環境所限，不被困境所圍。

遇，契合也。論自然與自然的和諧，是宇宙規律，寰宇法則，不但飽藏深邃的智慧引人師法，也造就了豐盛的美景令人詠歎。第一篇章「美麗、神秘、雄壯」收藏了諸多讚美創造主的詩歌：「男人是陸地／女人是海洋／彼此相遇／形成了／美麗的海岸」（〈海岸〉）。「如同金色沙灘／奇岩絕壁／美麗海岸上／湧來退去的／浪濤般／不間斷地／相愛著」。詠歎著男女情愛的同時，也比喻神與人之間的愛生生不息。人與其他被造物的相遇也編織成詩，即使渺小如蟋蟀，作者透過照顧小昆蟲，從中感受到神的愛：「神讓我體會了祂的愛／祂也如此照顧我／這令我／眼淚如江河直流」（〈降下初雪的日子，致蟋蟀〉）。

信仰的路上，人生的路途中，會面臨許多試煉挑戰，也不免會「遇」難、「遇」敵。不少篇幅的詩作揭示，人應遵循神的道而行，契合神的真理，遇於法，才能順遂。正如韓非子所言：「以事遇於法則行，不遇於法則止」。相應的詩作例如：「他們瘋狂地想做／我則瘋狂地不想做／是兩個極端」，避開屬肉之事，屬靈地堅持不做墮落之事的人，「最後會好得無比／會開心雀躍」（〈兩個極端〉）。或是「但你要我走另一方向／我才走了那條路／結果你我都吃盡苦頭」，「因此今後我不會再／茫然地順從／肉體的想法」（〈我不會跟你走〉）。唯有懷抱屬靈的想法、出於神的頭

腦之思考，才能在兩難之中智慧地做出選擇。

其他諸如〈別做！做吧！〉、〈腐敗的氣味〉或是〈雜念〉，也舉出人們經常會面臨行事上的選擇障礙與迷惘，有時因著一念之差，後果天壤之別。因此，詩人勉勵讀者「提升想法的高度」——這是第四篇章的標題，要能以屬天的思想，帶著與神接軌的意念來生活。詩人以身作則，日日親近神，走在旨意的道路上，即使行走的人稀少，但我們將遇見愛的伴侶，遇見一起行走人生道路的同伴，「該走的路極遠／一直走下去／必定會遇見天使／也會遇見神、聖靈和主」（〈我該走的路〉）。

我們與神的相遇，並非不期而遇，而是神日日夜夜的等待。

讓我們相遇吧。

（本文為《相遇》詩集推薦文）